

##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7日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光源四路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贺雪琴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1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40,944,1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214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3,232,8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500%。通过现场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1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67,711,3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646%。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合计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2,473,78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1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获得了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2.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 （四）《关于拟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 （1）审议通过《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审议通过《修订<业绩奖励基金管理办法>》

同意股数 840,943,52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6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4）审议通过《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52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6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5）审议通过《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52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6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审议通过《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审议通过《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审议通过《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审议通过《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审议通过《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审议通过《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2）审议通过《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3) 审议通过《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 审议通过《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同意股数 840,943,74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股数 4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 (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73,335	99.9818%	450	0.0182%	0	0%
4.04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473,110	99.9727%	675	0.0273%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孙丽娟、祝晨星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刘仕洪	董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离任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彭明权	董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任命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孔东亮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单慧	监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鞠彤欣	监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

- 1、《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